南投縣信義鄉人和國民小學推動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103年3月11日修正函頒「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二、南投縣106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一、建立以學校為核心，結合學校及社區之「校園本位品德文化」，並建立品德教育之核心價值、行為準則，進而確立品德校園發展方向及願景。

二、增進學生對於當代品德之核心價值及其行為準則，具有思辨、選擇與反省，進而認同、欣賞與實踐之能力。

三、營造有利學生品德發展與溫暖關懷的學習環境，提昇學生善良品德的實踐力。

四、凝聚親、師、生對於品德教育的重視，進而導引親職與社會教育朝正向發展。

五、協助提升家長及社區對於品德教育之重視與認識、實踐的能力，以發揮家庭和社區教育之德育功能，並與學校教育產生相乘之效。

參、具體實施策略：

一、研究發展部分：

(一)配合國教輔導團進行研發品德教育、公民倫理教育融入課程並辦理講座發表。

(二)推動讀經教育及閱讀教育，透過經典書籍及閱讀活動的引導，讓學生將內在有關品德的思維，內化並實踐於日常生活行為舉止中。

二、師資培訓部分：

(一)舉辦品德教育校園文化-正向管教種子教師及推動人員工作坊、相關議題的研習活動，並鼓勵教師參加以培育師資。

(二)鼓勵教師參加各教育機構舉辦在職教師品德教育相關知能培訓。

(三)學校結合社區，每學年至少舉辦一次品德教育相關培訓課程與活動，並邀請社區家長參與。

三、推廣深耕部分：

(一)鼓勵老師將品德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及各科課程，使學生透過實踐、體驗與省思，建構內化的意義，引導學生思辨、澄清、接納，進而願意實踐。並結合讀經及閱讀教育，透過閱讀活動引導學生內在反省內化於認知或行為。

(二)妥善規劃運用每日晨光活動、導師時間，並以生活周遭案例進行機會教育，引導學生討論核心價值及行為準則，並從日常生活與人際互動中實踐良好品德行為。

(三)利用學生朝會、班級輔導、彈性課程及全校性或全年級性活動等時間，透過班級楷模表揚、模範生選拔、班級公約、社團活動、短劇表演、宣導活動、愛校服務、體育競賽、社區打掃等多元活潑方式實施品德教育，引導學生實踐品格教育核心價值與具體行為準則。

(四)每週規劃品德教育宣導日，結合身教、言教及境教，培養學生將品德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五)辦理品德教育動、靜態才藝競賽，如漫畫、海報、書法、作文及有獎徵答等活動。

(六)與社區結合並加強與家長聯繫，共同合作以親職教育促進學生品德教育正向

發展。

四、回饋分享部分：

表揚及獎勵品德優良之學生，使其成為校園典範以提供學生效法與學習。

肆、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內容：

核心價值	具體行為準則內容
謙虛禮貌	言談舉止不自大、不傲慢。 言談舉止端莊不喧鬧、態度謙恭有禮，常說請、謝謝、對不起。 用餐時不說話，閉口咀嚼不出聲。 說話要輕聲細語不大聲喧嘩。 遇見長輩要問聲好。 待人和藹客氣，別人交談時不可插嘴。 別人講話時要仔細聆聽不插嘴、不干擾。 在公共場所說話時音量要適中。
勤儉公德	不亂便亂花錢、購買不需要之物品。 養成每日儲蓄的習慣，愛惜文具及其他物品。 離開教室關電燈、關電源，洗完手，隨手關閉水龍頭避免浪費水。 愛護學校設施器材、花木及其他公物。 愛惜掃地用具，不亂丟不隨意破壞。 不在課桌椅上亂畫、破壞及刻記印號。 不亂丟垃圾及東西。 不隨便破壞、損壞別人的東西。 在入廁前輕敲門，出廁後把門關好。 在圖書館或公共場所，能注意整潔和安靜。
尊重包容	師長台上講話時應專心聽講。 尊重他人，不侵犯他人的身體和權益。 不隨便拿別人的物品。 不要欺負或找別人麻煩，不口出惡言也不侮罵或嘲笑別人。 不說惹人生氣的話，不做讓人討厭的事。 不說冒犯師長或同學的話，會尊重他人的發言與想法。 不在背後批評別人、不說別人的短處。 不隨便開別人的抽屜、書包，不偷看他人的信件。 在公共場所說話時音量要適中，不在公共場所任意大聲咆哮。 能寬恕別人不對的行為。 主動與人打招呼。 不聯合同學欺負、排斥其他同學。

誠實負責	不隱瞞過錯，誠實說出事實、不背著父母師長做壞事。 拾獲物品、金錢要拾金不昧，送到訓導處或警察局。 考試不作弊、不欺騙別人，不說謊、不偷竊、犯了錯要勇敢承認。 準時繳交作業作品、不忘記該帶的東西。 父母、師長交代的事確實做好，做事不怕困難，工作盡力做好。 做事認真不馬虎草率、不敷衍塞責。 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不找藉口或怪罪別人。 盡全力完成所有該做的功課或工作。
感恩友善	常存感恩的心及常說感謝的話語。 對於別人的付出及幫忙，懂得感謝。 講好話、存好心、做好事。 不為自己的行為索取報酬。 對父母、師長、同學和對我們有幫助的人要心存感恩。 在自己能力所及之處用心幫助別人。 對任何人不惡臉相看，和氣待人、和藹對人。 對待同學要和善、不排斥、不爭吵、不打架、不譏笑。
重視生命	和同學相處和氣不吵架、不口出惡言。 幫助弱小及身心障礙的同學，不排斥他。 多說讚美的他人話，少說批評他人的話。 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不欺負同學。 不惡意玩弄動物、虐待動物。 主動幫助並解決同學的問題。 尊重每一個人的生命，勿拿別人的身體、缺陷開玩笑。
公平正義	我會遵守學校規定及守法。 不佔別人的便宜及對他人不公平的事或舉動。 碰到不對的事要勇於揭發並說出來。 不因自己喜惡而隨意做出虛假的見證或保證。 擔任幹部時要公正分配學校相關事務。 對於同學不正當行為要及時阻止並告知師長。 不隨意做出危害他人權益及學校公益的事。 擔任打飯公差時，要公正的分配菜量及飯量。 使用遊戲器材時要公平、公正的分配個人使用時間。
團隊合作	真誠與人合作，重視團體榮譽。 樂意與別人一起遊戲、一起分享。 為班級榮譽，貢獻自己的力量。 願意與同學合作完成一件事。 多付出少計較、主動積極參與班級事務。 與人工作時不起爭執，不排擠同學，發揮團隊精神。 與同學合力共同為班級事務盡一份心力。 把每一個同學當成自己的家人，一起關心、努力合作。

勇氣寬恕	知過能改，今天的表現要比昨天好。 遇到危險，鎮靜不慌張，尋求別人協助。 受了小傷，不害怕、不驚慌、不哭泣。 勇於拒絕，不受別人誘惑做不對的事。 發現有人破壞公物立刻報告老師，或立即勸阻他。 有人欺負你，要勇於報告老師。 發現自己的過錯，勇於認錯並立刻改正。 勇於勸告亂丟垃圾、破壞秩序的同學。 做正確的事，並勇於承擔責任。 勇於原諒別人的過錯，勇於承認自己的過錯。 別人做錯事要原諒他，而不是責備、討厭他。 嚴格對待自己，寬宏以待人。
孝順尊長	尊敬父母、師長，不頂撞父母、師長。 不讓父母為自己操勞、操心。 父母吩咐的事要努力完成，在家要幫忙做家事。 能以適宜方式孝敬父母與長輩。 不欺騙長輩，並能分享彼此的悲傷及喜悅。 守法守分不讓父母蒙羞。 幫忙年長長輩過馬路及其他事情。 聽父母親的話，替父母親著想、設想。 在自己的能力範圍內，將能為父母親做的事全部做完

伍、期望與成效：

一、藉由本實施計畫之推動，發展本校「品德校園文化」之特色，以營造品德教育優質學習環境，並凝聚共識，建立學校品德教育之核心價值、行為準則，及校園優質文化之方向與願景。

二、透過本實施計畫之推動與教師的教學活動，增進學生對於當代品德之道德核心價值及其行為準則，具有思辨、選擇與反省，進而認同、欣賞與實踐之能力。

三、推動學生生活教育，培養學生自律、自治能力，落實學生對自我及國家社會負責之認知教育，並藉由非正式課程或潛在課程以言教、身教及境教成功將內化觀念轉為實質外在行為。

四、經由本實施計畫之推動與宣導，期能帶動推展家庭、社區與社會中之品德教育，以提升家長與社會大眾之道德素養以及品德教育知能。

陸、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呈核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田春惠　　主任：陳正專　　校長：莊永智